

台糖公司 106 年第 2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6 年 12 月 20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4 時整

地點：總管理處第 3 會議室（教學大樓 1 樓）

二、主席：洪召集人火文

記錄：陳玉英

三、出席：曹委員玫蓉、曹委員金英、林委員淑閔、黃委員秉琛、黃委員嘉微（請假）、陳委員秋敏、曾委員兼執行秘書見占

四、列席：徐組長有盛、王會計管理師如慧、孫副處長振益、莊組長慶文、黃人事管理師輝龍、楊人事管理師崇麟

五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六、工作報告：（略）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：有關本公司 108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，依業務權責單位提供後彙整如附件 2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詳如案由。

決議：

- 一、修正 108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之工作內容部分文字。
- 二、修正後通過。

八、意見交流：

曹委員玫蓉：

有關貴公司各單位將家務分工、友善育兒等課程納入自辦教育訓練執行情形，符合國發會「完善生養環境方案」規劃目標，嗣後亦請持續落實辦理，以宣導兒童育養及性別平等與家庭價值之關聯，形塑友善育兒與性別平等之氛圍。

孫副處長振益：

（一）日前出席經濟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，為配合政府性別平等政策，經濟部負責辦理三項議題，分別為提升女性經濟力、強化高齡社會之公共支持以及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，並列為經濟部 107 至 111 年性別平等重要目標。

（二）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之議題，其目標係公部門決策參與機制中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，國營會提及將事業機構董監事

部分，以每年增加一名女性董事列為目標，爰本公司董監事及勞工董事部分應朝前揭比例目標執行。

(三) 另性別平等相關訓練係推動性別平等政策重要課題之一，爰會中亦請各單位盤點尚未參與性別平等相關課程人員，並加強安排渠等人員參訓，以全面性宣導性平意識。

洪召集人火文：

(一) 為落實國發會「完善生養環境方案」目標，爰請排定之雲嘉區處、台南區處、屏東區處、生物科技事業部、精緻農業事業部及商品行銷事業部等 6 單位，107 年度將家務分工、友善育兒等課程納入性別平等相關訓練，並落實執行。

(二) 另請各單位盤點尚未參與性別平等相關課程人員，並加強安排渠等人員參訓，以配合政府性別平等意識普及政策之推動。

九、散會：同日下午 4 時 45 分